

上海体育学院授予博士学位公示

经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通过，下列同学拟授予教育学博士学位，名单如下：

| | | | | | |
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| 张颖慧 | 叶小瑜 | 黄灵燕 | 何淑珠 | 刘海瑞 | 刘鹏 |
| 杨小凤 | 马国强 | 孙宇亮 | 辜德宏 | 徐畅 | 沈建国 |

若对以上人员被授予博士学位有异议，请在 2015 年 4 月 16 日之前到院研究生处学位办公室提出书面意见。

电话：51253165

上海体育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

2015 年 1 月 27 日

